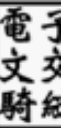


## 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健興路1號(體育場)  
承辦人：黃美聯  
電話：7112175分機37  
電子信箱：may630825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芳苑鄉後寮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6月1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教體字第1110203180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

主旨：轉知貴校使用「智慧化校園餐飲服務平臺」（以下簡稱智餐平臺）之資訊人員，將智餐平臺網際協定位址（140.116.56.55）設為允許存取的網際協定位址（IP），並檢視相關平臺安裝環境需求，以利學校午餐作業人員使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1年5月27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1006829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利學校午餐作業人員使用順利，請貴校使用智餐平臺之資訊人員，將智餐平臺網際協定位址（140.116.56.55）設為允許存取的網際協定位址（IP），並檢視下述智餐平臺安裝環境需求：
  - （一）本安裝程式僅適用Windows10和以上版本的64位元系統。
  - （二）CPU：intelI3同等規格以上。
  - （三）記憶體：4G以上，8G為佳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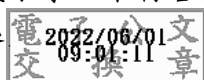


(四)NET Framework4.7.1或以上。

三、若有相關問題請洽詢「智慧化校園餐飲服務平臺」客服專線：06-2096155分機55或56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縣立高中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



裝

訂



線